



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0 点 00 分；

结束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12 点 00 分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7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 5 点之前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六) 会议地点：

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议案一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2、议案二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

- 3、议案三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4、议案四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- 5、议案五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- 6、议案六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- 7、议案七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和出席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- 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- 3、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。

(二) 现场参会股东登记时间：

202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 点之前。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公司证券部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珠海金湾区三灶科技工业园机场西路 697 号

邮政编码：519040

联系人：刘仲康、邓文意

邮箱：615799884@qq.com

电话：0756-3988938

(二) 会议费用：

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通讯费和餐费自理。

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、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。

召集人：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8 日